

证券代码：834720

证券简称：闽瑞环保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福建闽瑞环保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松溪县城东开发区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兴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钱建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收到董事徐立新先生和钟景芬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现公司提名钱建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公司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钱建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收到董事徐立新先生和钟景芬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现公司提名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王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董事长、总经理陈兴华先生的提名，公司决定聘任卓志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卓志明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

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卓志明简历如下：

卓志明，男，1975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2月至1996年1月，任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第三分公司技术员；1996年2月至2017年8月任广州艺爱丝纤维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年2月起就职于本公司，现拟任副总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拟将公司中文名称由“福建闽瑞环保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Fujian Minrui Environmental Fiber Joint Stock Co., Ltd.”变更为“FUJIAN MR FIBER JOINT CO., LTD.”，公司名称变更后证券简称变更为“闽瑞股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定，公司对《章程》进行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告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10:00 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福建闽瑞环保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6 日